

① 151 大億

請貼票

區鎮鄉

路街

絨

151

第1聯

100-08

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(中國信託重慶大樓)

151
大億

大億

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

※貴股東如欲變更或
新增匯款帳號，請
於右列「現金股利
匯撥申請書」內填
妥本人存款帳號
並加蓋印鑑後，於
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
第2聯

[illegible]

第3聯

委託人(股東)

編 (151) 大億

簽名或蓋章

股東戶號	姓名或名稱	持有股數
------	-------	------

號	姓名或名稱	持有股數
---	-------	------

戶 號

姓名或名稱

戶號

姓名或名稱
或身分證字
或統一編號

住
址

100

簽名或蓋章

簽名或蓋章

簽名或蓋章

茲委託 君
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
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18日
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
權利：
☐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
權委託)
☐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
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
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
1. 承認107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：
(1) ☐承認 (2) ☐反對 (3) ☐棄權
2. 承認107年度盈餘分派案：
(1) ☐承認 (2) ☐反對 (3) ☐棄權
3. 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
案：
(1) ☐贊成 (2) ☐反對 (3) ☐棄權
4. 臨時動議。
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☐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
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
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
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
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
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
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
此 致
大德交通工業製造股份有限公司
授權日期 年 月 日

二、發算檢舉獎金五萬元，最高給予檢舉人，其餘獎金由檢舉人自行分配。檢舉人應於檢舉後，經查證屬實，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，其餘獎金由檢舉人自行分配。檢舉人應於檢舉後，經查證屬實，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，其餘獎金由檢舉人自行分配。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